

“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 现状、评价与深化方向

王英津 徐天骄

【摘要】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之后,学界围绕“‘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展开了深入研究。从既有成果看,学界研究主要聚焦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政策脉络、价值意义、制度架构、实现路径、比较借鉴等议题,并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这些成果形成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基本框架、丰富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内容、拓宽了相关研究的视野,但同时也存在创新性不足、研究议题和内容分布不平衡、比较政治视野下的研究较为稀缺、研究议题不聚焦等问题。今后应加强对中央与台湾特别行政区共治、支撑制度的落实机制、对台湾同胞意见和建议的吸纳、对台湾当局目前所控海域的未来管辖,以及对“一国两制”港澳实践经验的深度挖掘等问题的研究,进一步提高“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可行性。

【关键词】“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台湾问题;国家统一

【作者简介】王英津(1969-),男,山东淄博人,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徐天骄(1997-),女,吉林梅河口人,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研究生(北京 100872)。

【原文出处】《闽台关系研究》(福州),2024.2.2~13

【基金项目】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一战线高端智库课题(ZK20230105)。

2019年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告台湾同胞书》发表40周年纪念会上的重要讲话(以下简称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中明确提出,要“探索‘两制’台湾方案,丰富和平统一实践”^[1]。随之,学界对于“一国两制”适应于台湾的探索进入一个新阶段。2019年以来,大陆学界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研究究竟取得哪些重要成就,还存在哪些不足?今后努力完善的方向在哪里?在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发表5年之后,回顾过去、分析现在、展望未来,对于我们进一步深化和拓展“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无疑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一、“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现状及其评析

2019年之后,学者们根据台湾问题产生的特殊历史背景和现实情况,从多学科、多视域展开研究。总体而言,学界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探索,主要围绕政策阐释、制度安排和实施路径三大类型展开。一系列成果为两岸统一及统一后如何治理台湾提供重要参考。

(一)既有研究成果回顾

“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研究成果包括课题、著作和论文等。由于多数课题成果不对外公开,相关研究数据无法获得,故不在本文分析之列。

同时,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专门性著作也较少,故本文重点以期刊论文作为分析对象。

本文的研究时段限定为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以“‘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两制’台湾方案”作为主题词,在中国知网和中国评论网进行检索,得到132条结果,加上刊登在未被中国知网收录的《现代台湾研究》5篇,共计137篇文献。剔除笔谈、会议综述、著作简介、编者按、项目简介等非研究型文献,以及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或“‘两制’台湾方案”议题关系不大的研究型文献,最后得到115篇与该研究主题相关的文献作为研究样本。其中,中国知网收录52篇、中国评论网刊登58篇(已排除1篇在中国知网和中国评论网重复刊登的文章)、《现代台湾研究》5篇。相较于2019年之前的30多年,2019年和2022年出现研究“小高峰”。

总体来看,文章刊登期刊的集中度较高(表1)。发表相关选题数量较多的期刊为《中国评论》(58篇)、《台海研究》(18篇)、《统一论坛》(10篇)、《台湾研究》(6篇)、《闽台关系研究》(5篇)、《现代台湾研究》(5篇),其他文章零星刊登于《两岸关系》《台湾研究集刊》等期刊。部分期刊通过专题栏目或圆桌论坛的形式深入探讨这一议题。不难发现,除了涉台专业期刊外,其他期刊甚少刊登该主题的文章。从成果项目支持看,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资助的项目居多。作者来自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研究涵盖政治学、法学、社会学、历史学、经济学等学科。从研究方法

看,以描述性研究、经验总结和案例研究居多,实证研究和跨学科研究的成果相对较少。

从研究类型看,文献可分为政策解读类、制度安排类与实现路径类(表2)。第一,关涉政策解读类的文献共计41篇。其中,讨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形成历程及内涵的文章最多,这些文章多从历史背景和关键文件出发,探寻“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政策依据和理论资源,并结合阶段性实践讨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时代特征,阐释其可行性和价值意义。相对而言,关涉“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设计原则和任务的研究成果较少。第二,关涉制度安排类文献共计42篇。部分学者着眼于总体构架的设计,认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应当包含不同层级的制度安排;也有学者采取比较研究的视野,探讨港澳地区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治理经验。然而,深入探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视域下两岸军事、安全、国际参与等制度安排的研究成果较少。第三,关涉实现路径类文献共计32篇。这类文献主要探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实施的阻力、条件和突破路径,对未来“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理论探索也有所涉猎。

(二)“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主要议题

总体来看,学界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研究,主要聚焦于政策脉络、价值意义、制度架构、实现路径、比较借鉴五大议题。

第一,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政策脉络。围绕这一议题的研究,学界主要有以下3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形

表1 刊登“‘一国两制’台湾方案”题材文章的期刊和数量分布

序号	期刊名称	数量	序号	期刊名称	数量
1	《中国评论》	58	8	《两岸关系》	3
2	《台海研究》	18	9	《台湾研究集刊》	2
3	《统一论坛》	10	10	《统一战线学研究》	1
4	《台湾研究》	6	11	《海峡法学》	1
5	《闽台关系研究》	5	12	《厦门大学学报》	1
6	《现代台湾研究》	5	13	《中共福建省委党校学报》	1
7	《台声》	3	14	《山西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	1

表 2

“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类型与数量分布

研究类型	具体内容	数量
政策解读类	阐释“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形成及内涵	24
	论证“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可行性、价值意义	11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原则、任务	6
制度安排类	“一国两制”适用于台湾的特殊性,港澳实践对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启示	16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总体架构、制度安排	12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经济制度安排	6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中央管治制度安排	3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军事制度安排	2
	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法律制度安排	2
	探索影响“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接纳的心理因素	1
实现路径类	实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路径探索	20
	实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阻碍、条件分析	9
	未来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方向	3

成与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等领导人的对台论述和中央对台大政方针是一脉相承的,代表性学者有李鹏、郑凯戈、谢郁、王卫星等。^{[2-3]、[4]} 他们的基本观点是,毛泽东关于“容许台湾保持原来的社会制度”的论述、周恩来关于“一纲四目”的论述、邓小平关于运用“一国两制”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六点意见(即“邓六点”)、江泽民提出的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的八项主张(即“江八点”)、胡锦涛的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六点意见(即“胡六点”),以上都是习近平“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重要政策源头。第二种观点认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政策源头主要是邓小平的“一国两制”构想。^{[5]115} 第三种观点认为,尽管“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思想可追溯至毛泽东时期,但邓小平对“一国两制”的论述是“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直接思想源头,并强调“习五点”和“邓六点”的内在逻辑是继承与发展、存量与增量、新时期与新时代的关系。^{[6]28-29}

第二,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价值意义。研究初期,学者们更多关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提出对推进国家统一的理论意义;随着研究的深入,意义解读扩展至现实意义层面。理论意义主要包括:“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是对中国特

色国家统一理论的重大发展^{[7]153-154},其不仅仅是措辞用语的变化,更是在既往基础上的内涵提升与理论扩容^{[6]29};近几十年来关于两岸统一的100多种设想中,“一国两制”适用于台湾的模式极具广泛性与合理性^{[4]6},且相较于台湾方面相关研究中断的情况,大陆的持续探索能够为统一后的对台治理提供良好借鉴^[8];“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彰显了社会主义的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将进一步丰富和发展当今世界的国家统一理论^[9];“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展现了大陆对和平统一方针的坚持,各项制度安排也有助于统一后台湾地区的长治久安和繁荣稳定^{[10]96、[11]};台湾还能够在统一后调整原本的政治结构,避开原有制度的弊端和社会后果^[12];等等。现实意义主要有:“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总体上是一种兼顾现实利益和民族大义、促进两岸和平统一和特殊制度安排的方案^[13],是兼顾台湾地区现实、照顾台湾同胞感情和保障台湾社会利益的制度设计^{[7]153};其能兼顾港澳的成功实践和台湾现实情况^{[5]115-116}并随着政策变化补充内容^[14],增强了现实可行性,还贴近台湾同胞的所需所盼,重视台湾同胞的合法权益和相应意见,有助于激发台湾民众的创造活力^{[15]148};“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视域

下形成的制度安排符合“良法善治”精神^{[16]35},有助于得到更多台湾同胞的认可和支持;等等。

第三,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制度架构。研究者们从基本层次、宽松程度和情况分类等方面阐述观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一般包括和平统一下的方案和非和平统一下的方案两种,学者们基本在和平统一前提下深入探讨更为宽松和更具包容性的方案,但各自侧重点不同。随着两岸情势的变化,“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焦点从关注台湾高度自治制度转向关注中央管治制度和两岸共治制度。有学者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制度划分为统一前和统一后的制度安排^{[6]31},部分研究者在两者之间增加了过渡性制度安排^{[10]98-100};也有学者认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具体制度安排,从宏观到微观可以划分为制度设置、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政策措施4个层次,这四者“排列组合”构成“一国两制”适用于台湾的制度体系^[17];还有研究者认为,具体实施条件、背景和情势决定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制度安排的宽松程度。^[18]

第四,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实施路径。“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是一项系统工程,不同阶段的方案设计需要保留一定的弹性以适应形势的发展变化,由此产生了多种具体方案和实施策略。首先,针对目前尚不具备“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实施条件这一背景,部分学者提出了一些创新性建议。例如:积极探索两岸均可接受的制度安排和具体形式,建设“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实施示范区^[19];澄清“一国两制”污名化的错误论调^[20],运用多种方式提升岛内民众对“一国两制”的接受程度^[21];尽快推动两岸签署和平协议,通过法律制度有效地凝聚“一国两制”共识、减少实施阻力^[22];等等。其次,通过推动融合发展、人员交流和民主协商等深化“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在融合发展方面,经济、文化和社会层面的融合是最容易的切入点,包括支持两岸产业融合^[23]、建设两岸融合

发展示范区和借助文化活动促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24]等;在人员交流方面,学者们探讨增强对台胞吸引力的方式,包括向在陆台胞提供同等待遇^[25]、创造更多社会保障条件、扩大台胞参与国家治理的广度深度、训练和提拔台湾同胞担任管理干部等^[26];在民主协商方面,学者们根据目前已有的进展为拓展谈判内容提供思路,探索民主协商的重要议题和适宜程序。^[27]

第五,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与“一国两制”港澳模式的比较。一方面,学者们从“一国两制”港澳实践经验探寻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设计的启示。例如,可以基于“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发展到“爱国者治台”^{[15]151};参考香港回归后对国籍的处理,设计《国籍法》在台湾特别行政区实施的方案^[28];等等。另一方面,学者们总结港澳实践“一国两制”的经验教训,思考如何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规避出现类似港澳的问题。例如,“一国两制”香港实践出现过几次“风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应当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等重大问题上汲取香港的经验教训^[29];准确把握中央管治权和台湾特别行政区自治权的关系,处理好“一国”与“两制”的关系^[30];在自治和管治基础上增加共治的平台,以形成更科学的治理体系^[31];预先构建维护和保障“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法律体系^[32],以《宪法》和《反分裂国家法》为依据,消灭外部干涉势力滋生的土壤^{[10]104};等等。同时,有学者注意到,相较于“一国两制”港澳模式,“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有其特殊性。例如,港澳与台湾在实施“一国两制”的时代背景、政治生态、社会基础、经济条件、体量规模、国际环境等方面均具有较大差异,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需要将这些差异性因素纳入考量范围。^[33]

二、“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贡献与不足

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以来,学界围绕着“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展开积极研究,并取得了丰硕成果。这些研究成果不仅为中央对台决策部门

提供重要参考,也为今后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奠定了坚实基础。但是,既有研究也存在些许不足或缺失,需要在今后研究中加以补齐或加强。

(一)既有研究的贡献

从总体上看,“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所涵盖的主要问题,大都得到了较为充分的讨论。在部分问题上,学者们不仅提出了一些颇有创意和启发性的观点,而且注入更多现实元素,使方案更“接地气”、更具适应性。

第一,形成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基本框架。基于20世纪80年代邓小平关于“一国两制”在台湾实施的框架性设想,以及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关于“一国两制”在台湾实施的具体论述,学界从政治、经济、法律、安全、文化、社会、对外事务等角度,结合理论分析、政策导向和现实条件,深入探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制度安排。这些内容构成“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基本框架,使人们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轮廓有清晰认识。如果说当年邓小平关于“一国两制”在台湾实施的设想是宏观框架,那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论述已经涉及“一国两制”在台湾实施的具体形式。学界对这些具体实施形式的研究,进一步梳理并挖掘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学理、法理、政策和现实根据。这些研究成效,为中央确立“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制度安排提供了重要参考,也为后续研究奠定了理论基础。

第二,丰富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内容。从文献涉猎范围看,研究基本涵盖了方案从设计到实施的各个环节。从研究数量看,大陆学者的研究更为突出,在两岸研究界发挥了引领作用。学界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大胆探索,不仅丰富了其内涵,还增强了其适用性。在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提出“‘两制’台湾方案”这一概念前,学界往往将适用于台湾的构想称为“一国两制”台湾模式,“‘两制’台湾方案”的提法在一定程度上

意味着更重视应用性和可操作性,现有研究成果也体现出这一特点。学界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多聚焦于“一国两制”的政策脉络、理论依据、时代背景和基本内涵等议题,同时通盘考虑了大陆新发展和两岸情势新变化,更注重具体制度安排和落实操作层面的问题。

随着研究的深入,学界愈发重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视域下的制度化建设,并认为这将是解决统一后两岸可能出现的冲突与对抗的规范化手段之一。^{[16][32]}鉴于台湾问题的特殊性和复杂性,设计“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需要多方面的前期准备,充分考虑到可能会出现的新情况,并预设多套应对方案。在军队问题上,郑剑结合两岸情况和方案的核心思想,提出了12个重要问题,并勾勒出协议原则和操作规程应当涵盖的基本内容^[34],这种细化研究提升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针对性和适用性。也有学者不局限于“一国两制”港澳实践,通过与新疆建设兵团模式^[35]、粤港澳大湾区模式^[36]、英国“自治领”模式^[37]等进行比较研究,挖掘对设计“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有益的制度经验。还有学者对现行台湾地区政治体制的改造提出了个人看法,主张应将统一后台湾当局的自治范围作为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重点议题。^[38]这些观点无疑丰富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内容。

第三,拓宽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视野。学界在既有研究基础上,针对台湾的特殊性提出了更加符合台湾实际的制度安排。虽然“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不同于“一国两制”港澳模式,但后者的实践无疑为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提供了重要借鉴。两岸学者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研究及其观点存在差异,这种观点的碰撞一定程度上深化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使其更具包容性、开放性和适用性。为增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可操作性,大陆秉持开放态度,鼓励台湾各界人士积极参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设计,共同探讨如何向台湾民众提供更多福祉等问题。

大陆学者朱双一与台湾学者邵海伦跳出以往对资本主义制度的“维持论”，一致认为即使允许台湾保留资本主义制度，也未必能得到广大台湾民众的认同与接受；同时，他们从林书扬的研究中寻找台湾社会主义的资源，指出未来台湾也可能实行社会主义，建议预留必要的制度空间供台湾民众选择。^[39]两位学者的观点拓展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方向和内涵，对后续研究具有启示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后，研究者们愈发注重将大政方针与工作实践结合起来，与时俱进地探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实施条件和可行性对策。他们不仅阐释“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意义和价值，争取岛内及国际社会更多的认可和理解，还重点讨论统一后的制度安排和建设方向。这些研究成果呈现循序渐进的特征，先就一般性问题展开探讨，达成基础共识后再逐步细化方案。此外，研究还探讨了诸如两岸统一后是否保留台湾军队等政治议题。这些研究内容，极大地拓展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广度。

（二）既有研究的不足或缺失

学界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研究，尽管取得了显著进展，但也存在些许不足或缺失，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阐释性研究多，创新性研究不足。从既有研究成果看，有些研究不是通过实践考察和理论探讨来深化或拓展“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深度和广度，而是将研究视野局限在党和国家领导人的相关论述，或是简单套用党和国家领导人著作或讲话的某些词句。还有一些研究成果侧重于阐释“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理论和现实意义，或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内容和可接受度作抽象性论证，缺乏基于台湾社会的特殊性而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做的深度挖掘。偏重于阐释性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研究的创新性。

第二，研究议题和内容分布不平衡。一是从

学科分布看，政治议题研究成果多，而经济、社会、文化方面的研究成果少。二是从研究方法看，既有成果在不同程度上存在经验性研究不足的现象。“一国两制”是为解决实际问题而提出来的构想，应用性是其生命力之所在，但目前不少研究脱离了个基点。三是吸收台湾同胞意见和建议不充分。正如有台湾学者指出，部分大陆学者在论及“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更多从大陆吸纳台湾的角度展开研究，台湾民众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主体性和参与性没有得到很好体现，而台湾民众不易接受自身“主体性”的消融。^[40]如何在发挥大陆主导性、主动性的前提下，吸收台湾同胞的意见和建议，值得注意。

第三，比较政治视野下的研究较为稀缺。从既有研究成果看，学者们的讨论过分拘泥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自身。诚然，立足于台湾问题的特殊性来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无疑是正确的，但研究过于拘泥“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本身则容易限制研究视野，从而影响汲取其他国家处理中央与地方关系的成功经验，尤其是中央与高度自治地方关系的实践经验。众所周知，“一国两制”涉及的是一个国家内部的不同地区之间的关系及制度安排，这与政治学、宪法学上的国家结构形式理论、主权理论等密切相关。但是，目前结合政治学、宪法学等相关学科的理论研究还比较欠缺。

第四，研究议题不聚焦，造成研究资源浪费。研究者的学术背景、工作性质、政治倾向、个人偏好等不同，对研究议题的选择也不尽相同。研究议题多样化固然有助于拓宽研究视野，但研究议题不聚焦不仅会造成研究资源浪费，还会影响研究成果质量，更不利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最终呈现。

三、深化“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研究的面向

“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将是未来很长一段时间的重要研究议题。鉴于岛内政治生态和国际环境可能发生一些重要变化，有必要进一步强化顶层

设计,提高方案的可行性和可接受度。

第一,加强中央与台湾特别行政区共治问题的研究。目前,学界关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探索,多聚焦于中央管治与台湾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二元划分基础上的权力划分及配置。“一国两制”香港实践表明,这种二元划分及权力配置理论存有瑕疵,在实践中也存在不足。为此,应将“管治与自治”的二元划分及权力配置拓展为“管治、自治与共治”的三元划分及权力配置,即在“管治与自治”二元划分及权力配置的基础上,增设两岸共治的制度平台,并在此基础上打造两岸共同利益,以实现两岸共治共赢共享。分析框架从“管治与自治”向“管治、自治与共治”转变,有助于从统一后的国家治理和“一国两制”下国家整合的视角更科学地设计“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今后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应积极推动中央(或大陆)与台湾特别行政区共治的研究,即中央政府在坚持“一国两制”、高度自治基础上,通过做“增量改革”来搭建两岸合作共治的平台,进一步推动两岸一体化建设。其目的在于打破不同制度的阻隔,克服“一国两制”框架下“管治与自治”的弊端,使台湾同胞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参与国家治理实践、共享国家发展机遇,推动台湾地区繁荣稳定、实现两岸共同发展,以缩小彼此差异、消弭分离意识。为此,建议学界从顶层设计的高度来推动共治理念的落实,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要搭建推动两岸共治的制度平台,至少要预留两岸共治的制度空间。

第二,加强支撑制度得以落实的机制研究。“一国两制”适用于台湾的“设想”与“方案”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前者多见于邓小平时代的论述,而后者常见于新时代的论述。从意涵上看,“方案”不仅要有“设想”,还要有落实“设想”的具体制度安排。因此,新时代的“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相较于邓小平时代的“设想”更复杂、更具体。具体而言,新时代的“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是一个由多层次的

制度和机制构成的制度体系,主要包括以下两方面:一是在纵向意义上,作为“方案”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包括制度设置、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政策措施4个层次的制度。过去一段时间内,“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基本框架设计多停留在制度设置层面,这其实是不全面的。执行机制是落实制度设置的一系列具体工作制度、环节、过程,是为落实制度设置而规定的操作层面安排。监督机制是制度设置和执行机制的硬性约束和外在保障。政策措施是指方案设计后,在付诸实施时需要考虑的时机选择、资源配置等问题。二是在横向意义上,“一国两制”适用于台湾的制度体系包括立法制度体系、司法制度体系、行政制度体系、政党制度体系等。这些纵向和横向制度体系共同构成了“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基本框架,且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建议学界今后要加强支撑“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制度安排得以落实的机制设计,进一步深化、优化和完善“一国两制”台湾方案。

第三,加强对台湾同胞意见和建议的吸纳研究。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明确指出:“‘一国两制’在台湾的具体实现形式会充分考虑台湾现实情况,会充分吸收两岸各界意见和建议,会充分照顾到台湾同胞利益和感情。”吸收台湾同胞的意见和建议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精神的重要内容,也是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应有之义。从习近平总书记“1·2”讲话以来的研究成果看,其大多从大陆视角展开,而较少考察台湾同胞的意见和建议。过去几年,由于民进党当局人为阻挠和新冠疫情影响,两岸人员往来基本中断。在此情况下,大陆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很难直接听取和吸收台湾同胞的意见和建议。随着两岸交流的逐步恢复和扩大,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应将吸收台湾同胞意见和建议的工作早日提上日程,使“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因凝聚两岸双方的智慧和民意而更具生命力。

第四,加强对台湾当局目前所控海域的未来

管辖问题的研究。在两岸统一大势已不可阻挡的背景下,学界关于海洋主权问题的研究,应冲破过去研究议题的局限,着眼于探讨两岸统一后涉台海域管辖权划分的制度安排。两岸统一后,如何在中央与台湾特别行政区之间划分和配置台湾目前所控制海域(包括环台、澎、金、马周边海域和南海地区环太平岛、环东沙岛周边海域等)的管辖权问题(即“涉台海域管辖权划分问题”),不仅是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重要内容,还是两岸统一后中央对台湾特别行政区实施有效治理的重要根据。由于该问题涉及多个学科的交叉或复合,具有复杂性和特殊性,长期以来相关研究未得到应有重视。然而,随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和两岸统一步伐的加快,该问题亟待深入研究并提出解决方案。该问题的研究,既没有现成的国外经验值得借鉴,也没有“一国两制”港澳实践经验可以参考,更没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相关论述可以遵循。鉴于此,学界必须立足两岸关系的实际,加强对台湾当局目前所控海域的未来管辖问题的研究,为探寻解决这一问题提供思路和方法。

第五,加强对“一国两制”港澳实践经验启示的深度挖掘。一是台湾和港澳的情况有所不同,这决定了我们在运用“一国两制”解决台湾问题时不能照搬港澳的做法,必须体现出台湾的特殊性。二是探索长治久安的“一国两制”台湾方案,要在现有“一国两制”港澳实践基础上,最大限度挖掘“一国两制”的可用资源。三是必须认真分析“一国两制”港澳实践面临的挑战或遇到的问题,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以便在设计“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时能够扬长避短。从学术角度来讲,完成这一任务,需要研究者在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前提下,站在实现和维护两岸统一的立场上,以严谨的学术思维,对国家主权、国家结构形式等重大理论进行更深入的探索,努力建构一个更能诠释两岸现状,同时又能被两岸同胞所共同接受的统一架构。^[41]

四、结语

20世纪80年代初,为实现国家和平统一,我国创造性地提出了“一国两制”构想,并首先运用此构想顺利地解决香港问题。1982年《宪法》第31条规定,国家在必要时得设立特别行政区。这为后续运用“一国两制”解决香港问题提供指导。1983年初,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根据香港的实际情况,形成了解决香港问题的12条基本方针政策(简称“十二条”)^①,系统规划了香港回归后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对外事务等方面的政策和制度框架。“十二条”不仅为中英谈判解决香港问题提供了重要指导,也为之后起草香港基本法提供了重要参考。香港“十二条”的出台及其意义启示我们,中央应尽早出台类似香港“十二条”的涉台指导性文件,规划“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在政治、经济、法律、安全、社会、文化、对外事务等方面的政策和制度框架。该指导文件要向台湾社会更加具体地阐释“一国两制”在台湾的具体实践形式,为学界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提供框架性、方向性指导,引导学界聚焦于相关问题的研究,从而有效解决因研究过于“分散”而难以产生高质量成果的问题。

注释:

①12条基本方针政策包括:“1.中国政府决定于1997年7月1日对香港地区恢复行使主权。2.恢复行使主权后,根据宪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在香港设立特别行政区,直辖于中央人民政府,享有高度自治权。3.特别行政区享有立法权,有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现行的法律、法令、条例基本不变。4.特别行政区政府由当地人组成。主要官员在当地通过选举或协商产生,由中央人民政府委任。原香港政府各部门的公务、警务人员可予留任。特别行政区各机构也可聘请英国及其他外籍人士担任顾问。5.现行的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保障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旅行、迁徙、通信自由和宗教信仰自由。私人财产、企业所有权、合法继承权以及外来投资均受法律保护。6.香港特别行政区仍为自由港和独立关税地区。7.保持金融中心地位,继续开放外汇、黄金、证券、期货等

市场,资金进出自由,港币照常流通,自由兑换。8.特别行政区财政保持独立。9.特别行政区可同英国建立互惠经济关系。英国在香港的经济利益将得到照顾。10.特别行政区可以‘中国香港’的名义,单独地同世界各国、各地区以及有关国际组织保持和发展经济、文化关系,签订协议。特别行政区政府可自行签发出入香港的旅行证件。11.特别行政区的社会治安由特别行政区政府负责。12.上述方针政策,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规定之,50年不变。”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一国两制”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实践[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3-4。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而共同奋斗[N].人民日报,2019-01-03(2).
- [2]李鹏,郑凯戈.从五个“充分”看探索“两制”台湾方案的路径和内涵[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35-36.
- [3]谢郁.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初步思考与探讨[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133-134.
- [4]王卫星.“和平统一、一国两制”是实现国家统一的最佳方式[J].台海研究,2019(1).
- [5]李剑诸.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思考[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
- [6]李义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两种对比分析的角度[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
- [7]段磊,徐莹.探索“两制”台湾方案的理论、实践与话语意义[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
- [8]朱松岭.“两制”台湾方案:原理、程序与内容[J].台海研究,2023(2):24-36.
- [9]林冈,白玉.“一国两制”的理论与实践研究[J].台湾研究,2019(6):1-8.
- [10]陈先才,郭亚丽.长治久安视域下“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相关思考[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
- [11]纪欣.探索“两制”台湾方案若干思考[J].台海研究,2023(3):43-57.
- [12]杨开煌.论大陆解决台湾问题的政治逻辑与“两制”台湾方案[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88-89.
- [13]马津润,卞梁,吴维旭.“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三重研究逻辑:定义、实践与制度[J].台海研究,2023(1):77-80.
- [14]李义虎.《台湾问题与新时代中国统一事业》白皮书的战略意义和显著特点[J].台湾研究,2022(5):1-7.
- [15]曾晓翔.“两制”台湾方案:新时代和统进程的创造性实践[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
- [16]徐莹.“两制”台湾方案的构建原则与探索方法[J].闽台关系研究,2023(2).
- [17]王英津.探索和建构“一国两制”适应于台湾的制度体系[J].统一论坛,2023(5):10-12.
- [18]姚志胜.推动“两制”台湾方案讨论 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J].台声,2023(7):52-53.
- [19]陈先才,林兆龙.认同与参与:“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示范区建设构想与实践[J].现代台湾研究,2022(2):8-19.
- [20]刘凌斌.“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理论建构和制度设计刍议[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246-247.
- [21]陈先才,郭亚丽.台湾当局对“一国两制”污名化:论调、诱因及应对[J].台海研究,2023(1):89-104.
- [22]冯霞.探索“两制”台湾方案的法制保障基础与实践路径[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261-263.
- [23]张冠华.新时代两岸融合发展的特征、形势与方向[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3(2):54-64.
- [24]刘凌斌.“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实践路径和推进策略[J].统一论坛,2022(5):44-47.
- [25]薛永慧.台湾居民同等待遇的理论阐释:基于公民身份的分析[J].台海研究,2023(1):112-124.
- [26]李风,杨明动.“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几点初步构想与建议[EB/OL].(2022-04-07)[2024-02-06].<https://bj.cmntt.com/doc/1063/1/1/0/106311000.html?coluid=7&kindid=0&docid=106311000>,2022-04-07.
- [27]张仕荣.“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多维理论与实践探索[J].闽台关系研究,2020(3):1-8.
- [28]刘文戈,李致远.《国籍法》台湾实施方案:价值、挑战与制度设计——《国籍法》香港实施方案的借鉴与启示[J].闽台关系研究,2022(4):25-36.

[29]张仕荣,李瑶.基于宪法统合功能完善香港“一国两制”实践及对“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启示[J].统一论坛,2023(5):3-9.

[30]刘澜昌.从香港实践看“两制”台湾方案的若干问题[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439-442.

[31]王英津.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中的管治、自治与共治[J].统一论坛,2023(3):10-14.

[32]王鹤亭.“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反外部法律介入问题探析[J].台湾研究集刊,2022(6):17-33.

[33]庄吟茜.港澳到台湾:“一国两制”的模式分野与自我更新[J].中国评论,2021(2):23-29.

[34]郑剑.关于“两制”台湾方案涉军问题的若干思考[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347-350.

[35]陈钰婷,王建民.近代以来新疆与台湾治理模式比较对“两制”台湾方案的启示[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

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471-472.

[36]王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对探索“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经验借鉴[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450-451.

[37]郭海龙,徐红霞.自治领模式对构建“一国两制”台湾方案的启示[J].台海研究,2020(4):23-30.

[38]仇长根.“一国”高度的原则性与“两制”务实的包容性[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55-56.

[39]朱双一,邵海伦.中国台湾式社会主义应是“两制”台湾方案的选项之一——以林书扬的相关论说为中心[J].台海研究,2023(3):30-42.

[40]戎抚天,王钦.循序渐进探讨“两制”台湾方案[M]/郭伟峰.“一国两制”台湾方案初论.香港:中国评论学术出版社,2023:219-220.

[41]王英津.分离与统一:变动中的两岸关系[M].北京:九州出版社,2017:246-247.

Research on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Current Situation, Evaluation and Further Development Direction

Wang Yingjin Xu Tianjiao

Abstract: Since General Secretary Xi Jinping delivered the speech at the meeting marking the 40th anniversary of the issuance of the Message to Compatriots in Taiwan, the academic community has conducted in-depth research on the topic of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The academic community mainly focuses on the research of the policy context, value and significance,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implementation path, comparative reference and other issues of the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These achievements have formed the basic framework of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enriched its content, and broadened the horizons of related research. However, there are also problems such as insufficient innovation, unbalanced distribution of research topics and content, relatively scarce research from a comparative political perspective, and unfocused research topics.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academic community should strengthen research on issues such as the implementation mechanisms of the system of co-governance and support betwee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the Taiwan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incorporation of opinions and suggestions from Taiwan compatriots, the future jurisdiction of the waters currently controlled by the Taiwan authorities, and in-depth exploration of the practical experience of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in Hong Kong and Macao, so as to further improve the feasibility of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Key words: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solution to the Taiwan question; Taiwan question; national reunification